

# 重庆太极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文件

## CHONGQING TAIJI INDUSTRY (GROUP) LIMITED COMPANY

重庆太极〔2017〕2069号

签发人：刘永升

### 关于做好当前各项债权工作的通知

各公司、厂：

不忘初心，牢记使命，中医药振兴发展迎来了天时、地利、人和的大好时机。随着2017年两票制的全面推行+“营改增”全面实施+药品流通整治，监管部门联合打出的组合拳，威力巨大、直冲云天，医药行业在未来相当长一段时间将处于债权风险高频发生期。机遇与挑战并存，各单位务必加强风险防范、动态监控，掌握债权管理主动权，为集团高速发展保驾护航。现将近期债权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各债权分中心督促下属单位在四季度加大欠款清收力度，落实年底欠款清零政策（百万例真实世界研究专项授信部分欠款除外）。同时，为保证货款安全，必须严格按照太极集团【2016】1318号文件规定执行：严禁业务员收取现金货款，新发生业务往来客户，必须签订《货款安全协议书》。

二、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6个月以上账龄客户，要求落实到责任人，并制定出切实可行的催收措施，在2017年11月30日前上报各债权分中心和集团公司外管部，确保在2017年12月31日前收回全部欠款。

三、各单位一把手务必高度重视债权管理工作，加强对债权工作的领导，切实履行工作职责，严格执行债权管理制度和信用限额制度，坚持授信客户动态管理。

四、各单位2018年1月底前务必完成授信客户的重新清理排查，要求各位营销代表和销售负责人对客户现场管理、经营状况、财务状况以及社会信誉等多方面进行走访、调查，收集资料并进行认真分析、评估，根据评估情况及业务需求状况综合考虑，给予较为合理的授信额度。2018年3月前各债权分中心应完成各单位2018年度授信情况的审核、汇总、报批及下发工作。

五、各单位必须高度重视债权资料的规范收集，规范签订购销合同，规范收集并保存客户签收的收货单据（先款后货客户不签收送货单，按照重庆太极【2017】1618号文件满足必要条件，在签订购销合同或代理协议时按照规定进行完善），保质保量完成对账确权工作，取得合法有效的对账余额调节表。各债权分中心要督促各单位对检查中发现问题进行整改。

六、坚持应收账款预警制度，对不按合同约定时间回款的客户，超过3个月以上未回款客户应立即采取催收措施，随时关注其经营情况，避免债权风险。

特此通知。

重庆太极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11月13日

---

重庆太极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3日印发

拟稿：刘晓琴

校核：吴倩

---